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5-026

##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无偿划转清远数投51%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为优化资源配置和理顺管理架构,提升管理效率和专业化管理水平,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或“公司”)拟将持有的清远市数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数投”)51%股权内部无偿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数投”)。本次划转完成后,广电数投将持有清远数投51%股权,清远数投将其控股权转让给子公司。

2、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十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无偿划转清远数投51%股权的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解永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9YB4814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广州市南沙区翠屏街1号402室自编14房(限办公)

经营范围:5G通信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联网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计算机系统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方法软件开发;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设施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运通持有广电数投100%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7,853.71万元,负债总额66,581.19万元,净资产31,272.52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41,759.28万元,净利润-1,229.29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其他说明:广电数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清远市数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晓峰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广东省清远市新城福路23号优信商务中心二楼15层办公01号,02号,03号,04号,05号,06号,07号,0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区块链相关软件和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产品展示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维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进出口代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规划设计管理;咨询策划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571.39万元,负债总额2,688.57万元,净资产882.82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2,779.91万元,净利润294.99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比(%)
广电运通	5,000	100%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清远市新鸿基鸿运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50	49
合计	5,000	100

其他说明:

1.清远数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本次拟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拟转让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拟转让的清远数投股权转让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3.清远数投的其他股东放弃行使关于公司持有清远数投5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四、本次股权转让前后的清远数投股权结构

本次股权划转前: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比(%)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清远市新鸿基鸿运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50	49
合计	5,000	100

本次股权划转后: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比(%)
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550	51
清远市新鸿基鸿运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50	49
合计	5,000	100

五、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清远数投挂靠“清远市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牌子,主要承担清远市数字政府基础设施、公共支撑平台及通用业务系统的建设运营,聚焦全城数字化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两大核心业务方向。

广电数投作为公司城市智能业务板块的主要投资运营平台,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数字经济业务的投资、建设及后续运营工作,目前已在广州从化、广州花都、汕尾、揭阳、茂名、湛江、平顶山、龙岩等地投资设定了数字经济投资运营公司,拓展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广电数投与清远数投具备较高的业务协同性,本次拟筹划有利于公司实施集团化管控,进一步整合智慧城市板块业务,加速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次内部股权转让属于公司内部资源整合优化,不涉及现金支付,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之间划转,不涉及并表范围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5-025

##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2025年4月15日,9位董事均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无偿划转清远数投51%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清远市数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51%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59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福新转债”的公告

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x/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和收盘价计算。

(二)有关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5年3月25日至2025年4月15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13.46元/股(含17.50元/股),已触发“福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福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福新转债”。

● 未来三个个月内(即2025年4月16日至2025年7月15日),如再次触发“福新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福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自2025年7月15日之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福新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福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891号的核准,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文(证监许可[2022]2891号)的核准,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公开发行42,901.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2,901.80万元。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即从2023年1月4日至2029年1月3日。债券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J17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2,901.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2月7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新转债”,债券代码“111012”。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有关规则和《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的相关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福新转债”自2023年7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为人民币14.02元/股,最新转股价为人民币13.46元/股,相关转股价调整事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条件的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127031 债券简称:洋洋转债

##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与湖北磷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北磷化”)、宜昌鑫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投资”),共同投资建设了湖北夷陵磷联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各方就矿业权获取、开采等业务开展合作。项目公司注册资本80,000万元,其中湖北磷化认缴出资36,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5%;公司认缴出资32,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0%;鑫源投资认缴出资12,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投资项目在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湖北磷化、鑫源投资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其他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湖北磷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E7K2J0C  
出资总额: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05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北楚矿能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横路3号1幢2单元1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湖北省广产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股84.99%,湖北聚广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5.00%,湖北楚矿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0.01%。湖北省广产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是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是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

(二)宜昌鑫源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61826174303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成立日期:1992年07月14日  
法定代表人:傅强

住所:宜昌市夷陵区发展大道111号(夷陵国际)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房屋拆迁服务;选矿(除稀土、放射性矿、钨、钼);选矿;厨具卫具及日用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9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5年4月22日

● 回购价格:101.6323